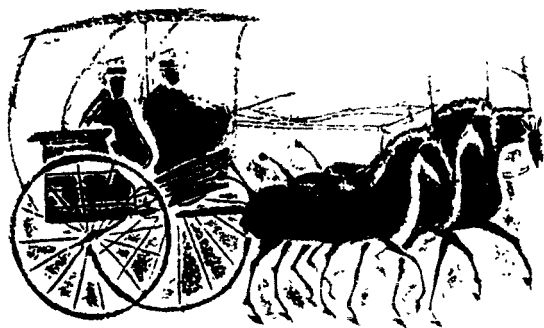


【文史十五論】

黃嫣梨 著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1·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史十五论/黄嫣梨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7

ISBN 7-301-05112-3

I. 文... II. 黄... III. 文史—研究—中国
IV. K207

书 名:文史十五论

著作责任者:黄嫣梨 著

责任编辑:江 溶

标准书号:ISBN 7-301-05112-3/K·0302

出版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网 址:<http://cbs.pku.edu.cn/cbs.htm>

电 话:出版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4140 编辑部 62752022

电 子 信 箱:zpup@pup.pku.edu.cn

排 版 者:北京国民灰色系统科学研究院计算机中心

印 刷 者: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8.25 印张 200 千字

2001 年 8 月第一版 2001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18.00 元

自序

这里的十五篇文字,都是我近十二年以来为学术研讨会,为大学学报,为研究计划等而撰写的。由于我一直以中国妇女传记人物为主要的研究对象,所以,这十多年来,关于探索中国妇女问题的论文较多,两年前已将部分有关妇女研究的长篇,辑录为中国妇女史研究论集,并命名为《妆台与妆台以外》,由牛津大学出版社刊布。本书的十五篇文字,其中七篇是关于妇女史或妇女文学的研述,几占全书的一半,亦可推见我研究的心力所在。其中《略谈晋代女子的识见与政见》、《从〈北史·突厥传〉看北朝与突厥之和亲》、《从唐代传奇看唐代妇女的爱情与婚姻》、《“五·四”新妇学的实践及其评价》及《建国后妇女地位的提升》五篇,都是我过去两年(1998—1999年)的近作。《中国女性的抗婚与两性之不平等》和《清女词人吴藻交游考》则为较早的稿本,不过,为了和读者见面,我于去年对这两篇论文作了大量的修订。

其他的八篇,或论评历史人物,或考证历史事件,或阐释历史思想的文字,范畴多与我的教学有关。例如《司马迁与儒道之关系》、《香港的中国文化研究——以新儒学为中心的讨论》两篇的腹稿,皆系我讲授“中国文化与社会史”这一个科目而产生。司马迁是我心中最钦崇的史学家,他的“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史学精神,在二千多年前,已经将史学的方法与思维提到极高的境界。司马迁既有儒家“内圣”的风范,更有道家“高士”的气派,神清智睿,千秋万世,真是高山仰止!司马迁兼有儒道思想,后世已有公论,我这篇文字以此为论点,实在很难再有新的创新,只可

以说是一点读书心得。该文写于十二年前(1989年)。我当时刚好完成了两个硕士学位,重返大学执教;另一方面,我还在攻读以“中国思想史”为对象的博士课程。我在诚惶诚恐、极度紧张的教研工作中,为了保持积极进取,同时也希望以“清虚自守”的心态来平衡心绪,我常常想象自己出入于儒道两家,并更向慕司马迁的真实的生命世界,所以当历史学会邀请我为年刊撰文时,我立即选择了以司马迁的儒道思想为讨论题目。司马迁的人格,充分展现了中国人的择善固执、崇尚道义的精神传统,这一种以道德为根的“心性文化”,是我讲授中国文化史的重点。时代在变,价值观也在变,虽然在今日的社会里,一般人都以“尚金文化”较“尚德文化”为务实,但我仍然坚持着心性的回归,相信这应是人类文化发展的方向。从二十世纪开始,纯朴的中国百姓,饱受政治和文化变革的冲击,知识分子在忧患意识的驱使下,殊途同归地一直在摸索和寻求中国文化的指向,他们希望替中国文化打开一条崭新的道路,本书的《香港的中国文化研究——以新儒学为中心的讨论》一篇,就是记述近半个世纪以来,南下的和土长的香港知识分子,他们在面对与承担、发扬和转化的中国文化的责任中,作出了怎样的回应和贡献。此文定稿于1992年,最近八年多以来“新儒学”动向的另一个阶段,于修订中碍于时间而未能匡补缺漏,对此我实在有着不胜的愧刻。

九十年代初期,我因应学生的需要,开授新课“中国历史专题讲论”,以秦至唐的治乱因果及人物思想为主要纲领,选择专题授课。《刘琨的时代生平与他的诗作》抒写西晋破亡后,中国统一事业失败的时代感叹。《唐玄宗、唐僖宗入蜀路径及其所居地考略》则以考证方法去探讨二帝的遗事。《从唐代传奇看唐代妇女的爱情与婚姻》一篇,文史互证,说明唐代妇女在胡人风俗及时代背景的影响下,她们思想的开放、行为的勇迈,成为以后妇女率先体悟

于困难之中追求男女爱情真谛的一群。这一篇文字,更可以从另一视角,斑窥唐代文艺创作的丰盛境况。《宋元之际之广州战役》一章,是我1993年的旧作,当时我得到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孙中山先生研究中心黄彦先生的鼓励,撰写此文,刊登于广州中山大学的《历史大观园》中。我在广州出生,能够撰文记述广州史事,复能见诸广州的大学学报,真有着一份难以言喻的亲切感。况且史事之中的主人翁,个个正气磅礴,发挥了中华民族的无限优越,再三阅读时,实在有点与有荣焉的气概。

本书有两篇文字是关于清代“词史”蒋春霖的。蒋氏是我博士论文的研究对象,我的探索主旨是透过蒋春霖去理解清代中晚期知识分子的处境,以及在此处境下孕育出来的知识分子心态。关于蒋春霖的论文,我已改写成专书出版。该书于1993年面世后,上海《学术月刊》编辑谢柏梁先生希望我在三十八万字的《蒋春霖评传》中撮写一篇一万字左右的短章,介绍蒋氏的生平、时代、作品及思想。这篇文作,可以说是基于谢先生的诚意而诞生的。关于蒋春霖的另一篇文稿《蒋春霖之〈水云楼词〉命名考释》乃是我于1992年完成学位后,运用部分学位论文的资料,尝试以更深层的推敲而写成的一篇考证文字,于1994年刊登于香港大学的《东方文化》。今年年中,这篇文字被选登在上海华东师大所编的《词学》第十二辑。《词学》是一本极有质量的学刊,我内心感到很大的喜悦!

在上述的几篇有关妇女史研究的篇什中,有两篇我想在此再多写一点产生的背景。《中国女性的抗婚与两性之不平等》初稿刊登于1994年3月号的《明报月刊》“女权与两性之间”的专辑,这是应该刊主编潘耀明先生约稿而提笔的。1998年我将全文补充重写并附加注释,在北京大学中外妇女研究中心的庆祝北京大学一百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上宣读。其实,中国女性的抗婚,因时

变易,是一个极为复杂的社会问题,很值得作专书的探索。此文是一鳞半爪的豹窥,但希望透过此一斑去认识两性不平等的历史现象。《建国后妇女地位的提升》系为新中国建国五十周年而写的纪实文字。新中国重视妇女的自尊自强,新的社会条件提供了男女平权的机会,让有志于自我充实、锐志迈进的女性,得到更多更好的发展机会。

年来,香港的专上院校为激励专上教育的学者加强研究,设有多种研究基金,我有幸获得并运用了数项基金的资助完成了几个研究计划,其中包括了“晋代女性”、“清代女词人”、“五四时期女权革新者张若名”等的研究,本书的《略谈晋代女子的识见与政见》、《清女词人吴藻交游考》、《“五·四”新妇学的实践及其评价》都是这些研究计划的部分成果。张若名在五四时期与周恩来共同领导学生运动,又共同创立“觉悟社”,是中国共产党先驱性的人物,与周恩来可说志同道合,所以我在出版《张若名研究及资料辑集》一书后,有幸被邀参予天津南开大学周恩来研究中心举办的1998年纪念周恩来总理百岁寿辰国际学术研讨会,在会上我宣读了《周恩来在旧诗中所表现的爱国情怀》。去年在香港浸会大学举办的民族主义研讨会上,我则以蒋梦麟的民族意识,诠释了中国知识分子在苦难中那种特有的爱国赤心。

将自己的论文结集成书,我感觉最困难的,就是书的命名,我曾经考虑以其中一篇文章之课题为书名,总觉不够全面;又尝试以“文史蠡测”、“文史丛考”或“文史考征叙录”等为本书书名,但经过再三思量后,终于以“文史十五论”名之。我之所以为此命名,大概是源自我特别喜爱阅读钱穆先生的《人生十论》,尤其是该书的自序。这篇序文引导了我读书的方法和方向,给予我莫大的启发。钱先生以为“读书须从头到尾读,不要随意翻阅”,这虽是以以前读书人的不二法门,似是老生常谈,但我深信是读好一本

书的惟一方法；东翻翻，西翻翻，只是急功近利的手段，进不到书的内涵，我对此终无所取！钱先生引《论语》：“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以为此乃读书之志趣。这种“乐在其中”的执著，确实可以使我在这物欲纵横、五花八门的世界之中，始终能抱着豁然的心态，去读我爱读的典籍，去写我爱写的文字。《文史十五论》就是在如此的志趣下一篇篇完成的。

《文史十五论》欣幸能得到北京大学出版社的支持，付之剞劂，我要特别感激出版社的江溶先生。在校对方面，胡艺先生费神很多。而初稿打字及誊清，秘书陈月媚，学生侯励英、吴国樑、关慧茵、高翔、卢凯欣给予不少协助，在此谨表谢意。

《文史十五论》见证了我这十二年来读书撰述的部分心路历程。在这段漫长的岁月中，外子兆显一直给我最大的鼓励和帮助。我们二人对书籍都有“乐在其中”的执著，这使我们三十年的婚姻，都能融会于读书写书的志趣中。《小雅》曰：“淑人君子，其德不回。”是为序。

黄嫣梨，谨序

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夕

目 录

自序	(1)
司马迁与儒道之关系	(1)
略谈晋代女子的识见与政见	(7)
刘琨的时代生平与他的诗作	(20)
从《北史·突厥传》看北朝与突厥之和亲	(53)
唐玄宗、唐僖宗入蜀路径及其所居地考略	(74)
从唐代传奇看唐代妇女的爱情与婚姻	(84)
宋元之际之广州战役	(102)
清女词人吴藻交游考	(111)
清“词史”蒋春霖之生平与著述	(135)
蒋春霖之《水云楼词》命名考释	(149)
中国女性的抗婚与两性之不平等	(163)
“五·四”新妇学的实践及其评价	(174)
建国后妇女地位的提升	(183)
香港的中国文化研究	
——以新儒学为中心的讨论	(209)
周恩来与蒋梦麟的国家观念	(236)

司马迁与儒道之关系

《汉书·司马迁传赞》谓史迁^①“是非颇缪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②。在班固(32—92)眼中,司马迁(约前145—约前86)论大道则是一个尊道家的人。于此,我们可分四点说。第一,这是班固的成见。司马迁《史记·太史公自序》引用他的父亲司马谈(前?—前110)的《论六家要旨》以为“道家使人精神专一,动合无形,赡足万物。其为术也,因阴阳之大顺,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与时迁移,应物变化,立俗施事,无所不宜,指约而易操,事少而功多”^③。班氏父子^④认为司马迁既载述其父《论六家要旨》在

① 司马迁,字子长,汉左冯翊夏阳(今陕西韩城县南)人,约生于汉景帝中元五年(前145),卒于汉武帝末年(前86)。学界对其生卒年份,尚多争论,迄无定论,现暂据王国维之考证。见王国维:《太史公行年考》,载《观堂集林》(《王国维先生全集》初编;台北:大通书局,1976年,第2册,卷11,《史林》3,页497—512。为太史令司马谈之子,父死后继任太史令,并承遗命撰述史记。李陵降匈奴,司马迁替李陵辩解,得罪下狱,受腐刑,然著述不辍,终以二十余年撰成《史记》一书。其事迹详见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卷62,《司马迁传》;王国维:《太史公行年考》;张鹏一:《太史公年谱》及郑鹤声:《司马迁年谱》等。因历代视其《史记》为正史之宗,故以“史迁”称之,仿巫咸,庖丁之例。

② 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卷62,《司马迁传》,班固史赞,页2737—2738。

③ 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卷130,《太史公自序》,页3289。

④ 班固父彪,以司马迁《史记》所记止于武帝时事,续撰者则多鄙俗之作,因作《后传》六十五篇,专记西汉事迹。既卒,固立志继父志撰述。所著《汉书》论赞多本其父思想,如前述对史迁之论,显然受到彪《后传》思想的影响。见范曄:《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年),卷40上,《班彪列传》,页1324,1333—1334。

其《太史公自序》一文中,他本人也必然同意此种说法。第二,《史记·游侠列传序》云:“窃钩者诛,窃国者侯,侯之门仁义存,非虚言也。”^①此用庄子(约前369—约前286)语^②而迁谓非虚言,班固即以此句认为子长亦因庄子而尊崇黄老之说。第三,《史记·老子韩非列传》载孔子(前552—前479)适周,问礼于老子,老子对孔子有所训诲,孔子以老子为龙。^③彪(3—54)、固即据此以定司马迁有先黄老之说。第四,班固《汉书》写于章、和之间(东汉章帝刘炟和和帝刘肇在位之时,76—105年),而章和之时,为两汉儒学最盛的时代,章帝(57—88;76—88年在位)建初四年(79),曾诏太常、将、大夫、博士、议郎、郎官及诸生、诸儒,会于白虎观,论五经异同,作《白虎议奏》,此书即题为班固撰。^④以特别崇儒时代去看汉初从黄老而始入儒法时代的武帝(刘彻,前156—前87;前140—前87在位)政朝,班固自然有这种说法了。何况《白虎通》严分君臣之义,以之视司马迁对高祖(刘邦,前256—前195;前206—前195在位)之微词,彪、固自然是对司马迁不满的。

从以上四点,可见彪、固父子对司马迁有崇黄老而薄六经的评论,主要是由于个人的成见与时代不同的背景而形成的,对司马迁的评论,自然不能确切了。我以为司马迁并无先黄老之说,

① 《史记》,卷124,《游侠列传·序》,页3182。

② 《庄子·胠篋篇》:“窃钩者诛。窃国者诸侯,诸侯之门,而仁义存焉。”见庄子:《庄子》(《庄子集释》本;台北:世界书局,1985年),外篇,《胠篋篇》10,页159。

③ 《史记·老子韩非列传》:“孔子适周,将问礼于老子。……孔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罔。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矰。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邪!’”《史记》,卷63,页2140。

④ 《白虎议奏》,或作《白虎通德论》、《白虎通义》,简称《白虎通》。事见《后汉书》,卷3,《肃宗孝章帝纪》,页138;卷40下,《班固列传》,页1373。

反之,司马迁可以说是一个相当崇儒的汉代初年的儒者。我所持的论据有以下几点:

第一,后人论司马迁“先黄老之说”,主要是据《太史公自序》载述司马谈之《论六家要旨》。其实《太史公自序》一文,可以说是司马迁的一篇纪传体的自传文章,详述他的家世及家学渊源等。而且,司马迁对其父亲司马谈,相当敬重。基于这个因素,便足以使司马迁在其自序中载述司马谈之《论六家要旨》。因此,《论六家要旨》中的见解,未必一定为司马迁所赞同的,我们不能据此便谓司马迁崇黄老而薄六经。

第二,从《太史公自序》的叙目中,我们可见司马迁把孔子放在“世家”之列,虽然孔子不会因被放入世家而加尊,但此亦表现了司马迁尊敬孔子而尊敬得无以名之的心理。在叙目中,司马迁详列《史记》篇目及写出每篇的宗旨所在,他在《孔子世家第十七》中说:“周室既衰,诸侯恣行。仲尼悼礼废乐崩,追修经术,以达王道,匡乱世反之于正,见其文辞,为天下制仪法,垂《六艺》之统纪于后世。”^① 又称仲尼而不称名。于《孔子世家赞》则曰:“‘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② 于此可见子长对孔子如何向往。而于老子,则直斥其名,又只与庄子、申不害(约前 385—前 337)、韩非(约前 280—前 233)同传而已。彪、固所云,终究

① 《史记》,卷 130,《太史公自序》,页 3310。

② 《史记》,卷 47,《孔子世家》,页 1947。事实上,司马迁除称誉孔子为“至圣”外,《史记》中引用孔子的言论更是比比皆是。如《留侯世家》引用孔子“以貌取人,失之子羽”论张良;《宋微子世家》以孔子称微子、箕子和比干为“殷有三仁焉”去总论三人行谊。见《史记》,卷 55,《留侯世家》,页 2049;卷 38,《宋微子世家》,页 1633。关于司马迁与孔子思想的关系,可参见张大同:《司马迁与儒家思想的关系》一文,载《烟台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 年第 1 期,页 25—30。徐宗文:《略论司马迁思想的基本倾向》,载《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2 年第 2 期,页 51—54。

可议。

第三,《史记》之作,据《太史公自序》所言,是效法《春秋》而作的。又其写作动机之一,则为以史官为己责,有记史之必要。^①班固《汉书·艺文志》称道家者流,出于史官^②,而老子,据司马迁所云,为周藏书室之史,掌管史籍^③,若司马迁敬重老子,自然夸耀其史官上承老子来,但他并不如此。只言继《春秋》而作,可见其对孔子之敬重程度。

第四,班氏父子又认为司马迁对表现儒家的尊君思想,并不突出,更甚至于“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先言尊王方面,照理司马迁是不该把项羽(前232—前202)列入“本纪”的。但我认为司马迁作《史记》,既窃比《春秋》,主旨在发《春秋》褒贬之微言大义,所以他在编排序目,确立体例方面,必然会采取能利于他发挥微言大义的方式。以此而言,他之所以把项羽放入“本纪”,自然有他的用意所在。我想司马迁之作《项羽本纪》,与《高祖本纪》并列,可能藉此抒发他的微言,以讥讽汉武帝及汉代的政制,或有可能。因此,我们实不能以《史记》的一些特殊编目,而谓司马迁有薄儒的思想。

第五,其次则为“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此是迁之不得已,也可以说是寓言。司马迁救李陵(前?—前74)而遭腐刑,“家贫,货财不足以自赎,交游莫救,左右亲近不为壹言”^④。在司马迁心中,如果当时有侠义之士仗义相救,他或不至有受腐刑之事。

① 《史记》,卷130,《太史公自序》,页3296—3300。

② 《汉书》,卷30,《艺文志》,页1732。

③ 《史记》,卷63,《老子韩非列传》,页2139。

④ 司马迁:《报任安书》,载《汉书》,卷62,《司马迁传》,页2730。

《游侠列传序》云：“今游侠，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盖亦有足多者焉。且缓急，人之所时有也。”^① 司马迁对这类人向往，主要是由于他的处境和个人感受所造成的，并非学术思想上的褒贬问题。至于谓司马迁“退处士”，我认为更值得商榷，司马迁在《伯夷列传》中，对伯夷、叔齐之饿死，甚表不平，而列《伯夷列传》为诸列传之首，为史迁所力作，细读可知。传中云：“或曰：‘天道无亲，常与善人。’若伯夷、叔齐可谓善人者非邪？积仁洁行如此而饿死！且七十子之徒，仲尼独荐颜渊为好学，然回也屡空，糟糠不厌，而卒蚤夭，天之报施善人，其何如哉？”^② 由是言之，司马迁何“退处士”之有？

第六，再其次为“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贱贫”，亦是寓言，不得已之说。武帝时设赎罪法，如出钱五十万者，得减死一等。^③ 若司马迁能货赂以自赎，当不至有腐刑之羞。《货殖列传》谓：“人富而仁义附焉。……谚曰：‘千金之子，不死于市’，此非空言也。”^④ 可见《货殖列传》乃基于子长怨愤之作。而且，又由于实际环境之转变，汉代已不如孔子之时这般轻商了。

第七，最后，我要强调的，便是时代背景的问题。如上面我们已讨论过的，班氏父子之讥斥司马迁，乃是由于时代背景之不同，以至造成不同的观点。凡论人事，必先论其世，今日我们评论司马迁的思想，也要注意他的时代背景。司马迁所处的时代，古代

① 《史记》，卷124，《游侠列传·序》，页3181—3182。

② 《史记》，卷61，《伯夷列传》，页2124—2125。

③ 《汉书·武帝纪》：“（天汉四年）秋九月，令死罪人赎钱五十万减死一等。”“（太始二年）秋九月，募死罪人赎钱五十万减死一等。”见《汉书》，卷6，《武帝纪》，页205—206。

④ 《史记》，卷129，《货殖列传·序》，页3255—3256。

哲学派别,尚未明显地分开;而且又正当汉初从盛行黄老而入儒术的时期,司马迁自然难为纯粹的儒家思想者。何况儒道之九流十家,汉武以后才始形成。所以我们要特别注意的,就是我们不能以其后各家明显分派后的所谓“儒家思想”而作根据,以评论司马迁的儒道关系。其实,他在当时,这般的崇儒,我认为已是相当难得了。

本文初刊于《历史学会年刊》[香港浸会学院(今浸会大学)历史学会](1989年),今为修订版

略谈晋代女子的识见与政见

一、引言

《晋书》卷三一、三二《后妃传》列后妃三十人，卷九六《列女传》收录女子四十一人，对于晋朝妇女的德行、识见、政见等等的思想与行事，大略可见，虽然《列女传》之序文曾说：“上从泰始，下迄恭安，一操可称，一艺可纪，咸加撰录。”^①但一班有文学成就的女子，除左芬外，大抵仍付阙如。检严可均《全晋文》，载当时女子能文而又能见诸史乘的其数十八。虽于有晋一代之遗佚者必众，但当时女子之文章学养见识等大抵可以窥见。今即以《晋书》《后妃传》、《列女传》及严氏《全晋文》疏其概略，特别选择属于有关识见及有关政见的妇女，凡十四名，以从其职志操行中窥探她们对事物之体察及对政事之理解，从而试图探索有晋一代，上层知识妇女一般的识见与政见，究竟达到如何的程度。

二、有关识见的

所谓识见，是识鉴与见解，对事物之体察、明辨、几微之先见

^① 房玄龄：《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卷96，《列传》66，《列女传·序》，页2507。

皆属此类。后妃之宣穆张皇后、景怀夏侯皇后；列女之羊耽妻辛氏、杜有道妻严氏、王浑妻钟氏、周顗母李氏、孟昶妻周氏、何无忌母刘氏、慕容垂妻段氏等。

1. 宣穆张皇后

《后妃传·宣穆张皇后纪》云：“少有德行，智识过人。”“宣帝初辞魏武之命，托以风痹。尝曝书，不觉自起收之。家惟有一婢，见之，后乃恐事泄致祸，遂手杀之以灭口。”宣帝就是司马懿，《晋书》卷一《宣帝纪》云：“汉建六年，郡举上计掾，魏武帝为司空，闻而辟之。帝知汉运方微，不欲屈节曹氏，辞以风痹，不能起居，魏武使人夜往密刺之，帝坚卧不动。”以风痹而能收书，若曹操知之，其祸必甚，张春华（张皇后）惟有杀了侍婢。这和齐姜因宫人知子犯之谋而杀死宫人^①相似。虽云狠心，自以为计，司马懿实不得已。

2. 景怀夏侯皇后

景怀夏侯皇后，亦以识见见称。夏侯皇后名徽，父亲是魏征南大将军夏侯尚，母亲姓曹氏，是魏德阳乡主。^②曹操在洛阳去

① 《春秋左传》（《十三经注疏》本；台北：启明书局，1959年），卷15，“僖公二十三年十一月”条，有云：“晋公子重耳之及于难也。……及齐，齐桓公妻之，有马二十乘，公子安之。从者以为不可，将行，谋于桑下，蚕妾在其上，以告姜氏，姜氏杀之，而谓公子曰：‘子有四方之志，其闻之者，吾杀之矣。’公子曰：‘无之。’姜曰：‘行也，怀与安，实败名。’公子不可，姜与子犯谋，醉而遣之。”页113，又《国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卷10，《晋语》4，云：“齐侯妻之，甚善焉，有马二十乘，将死于齐而已矣。曰：‘民生安乐，谁知其他。’……桓公卒，孝公即位，诸侯叛齐，子犯知齐之不可以动，而知文公之安齐而有终焉之志也。欲行，而患之，与从者谋于桑下，蚕妾在焉，莫知其在此也。妾告姜氏，姜氏杀之。”页340—341，时诸侯叛齐，若重耳去，孝公必怒，怒则对重耳不利，而重耳去者，实因子犯等人之谋，如此，则孝公亦必怒子犯。事自堪虞，故姜氏杀妾，恐此事外洩以危及众人也。

② 《晋书》，卷31，《列传》1，《后妃传》上，《景怀夏侯皇后》，页949。

世,夏侯尚曾是“持节奉梓宫还邺”^①的,传云:“后雅有识度,帝(景帝司马师)每有所为必豫筹画”。可惜司马师以后为曹氏外甥而把她害死了。^②死时年二十四岁。

3. 羊耽妻辛宪英

《列女传》载羊耽妻辛宪英聪明有才鉴,据本传可以三事证之:

(一) 魏文帝初立为太子,抱着宪英父亲辛毗颈项说:“辛君知我喜否?”辛毗以告宪英,宪英叹息着说:“太子代君主宗庙社稷者也,代君不可以不戚,主国不可以不惧。宜戚而喜,何以能久,魏其不昌乎!”果然魏在明帝之后就有问题了,明帝之后的齐王芳,给司马师废掉,立高贵乡公曹髦,六年后,被司马昭所杀,昭立元帝曹奂,五年后为司马炎所篡,魏从曹丕篡汉至奂只有四十五年,明帝之后,政权落在司马氏手中,辛宪英说的“不昌”,实是目光如炬。

(二) 宪英弟敞为大将军曹爽参军,宣帝(司马懿)将诛爽,因其从魏帝出,而闭城门,司马鲁芝率府兵斩关赴爽处,欲捕爽,呼敞同去,敞惧,问宪英曰:“天子在外,太傅闭城门,人云将不利国家,于事可得尔乎!”宪英曰:“明皇帝临崩,把太傅(司马懿)嘱以后事,曹爽与太傅俱受寄托之任,而独专权势,于王室不忠,于人道不直,此举不过诛爽耳。”敞曰:“然则敞无出乎?”宪英曰:“安可以不出?职守,人之大义也。为人执鞭而弃其事,不详也。汝从众而已。”敞遂出。宣帝果诛爽,事定后,敞叹曰:“吾不谋于姊,几

① 陈寿:《三国志》(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卷9,《魏书》,《夏侯尚》,页294。

② 《晋书》,卷31,《列传》1,《后妃传》上,《景怀夏侯皇后》,页949。